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澳瑪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即將易名為「Amax Holdings Limited」，
並採納「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為第二名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董事會建議藉增加額外1,000,000,000股未發行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4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增加法定股本詳情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為方便澳瑪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日後之投資及發展發行股份，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藉增加額外1,000,000,000股未發行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4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增加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截至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3,805,989,728股股份。

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增加法定股本詳情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澳瑪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南中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南中先生、黃向榮先生及李詠詩女士，非執行董事梁健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Lorna Patajo Kapunan律師、陳釗洪先生、鄭啟泰先生、方昂貞先生及曾忠祿教授。

* 僅供識別